

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2月7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出席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，实到董事8人，会议由洪卫东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购买办公楼的目的主要是为积极响应国家“粤港澳大湾区市场一体化建设，携手开创合作区建设新局面”政策，践行公司“一体两翼”，国内市场和海外市场齐头并进的发展战略，进一步发挥双总部协同办公、集中研发交付的集团化优势，提升公司整体经营和管理效率。上述购得办公楼将作为公司的第二总部，支撑公司南部大区发展、海外业务的开拓和创新业务的落地，在研发、产品、交付以及人才引进等各个环节支撑公司战略落地。

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办公楼交易价格公允，本次交易完成后，有利于减少公司与珠海宇诚信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。本次拟购买办公楼的资金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，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的现金流、财务状况等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关联董事洪卫东先生、吴红女士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2票回避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市值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为加强市值管理工作、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，维护公司、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增制定《市值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市值管理制度》。

3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5年2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2月7日